

114年度「傳染病緊急應變防疫會議」第1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4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3時30分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第五會議室

主 席：張召集人照勤

出席人員：李長晏副召集人（蕭美香秘書代）、周濟眾副校長兼國際長（張人文秘書代）、張玉芳教務長（陳炳宇組長代）、楊靜瑩學務長、蔡岡廷總務長（廖炳雄專門委員代）、人事室周均育主任（羅筱卿專門委員代）、主計室許秀鳳主任（張桂枝專門委員代）、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林明德主任（林禹豪組長代）

列席人員：林振祥主任、許文馨護理師、陳柿霓護理師、郭雅娟營養師

紀 錄：陳柿霓護理師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 新冠疫情訊息：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表示國內新冠疫情持續上升，但增幅略緩，高峰預估仍在6月底7月初，主流變異株為NB.1.8.1，與中國、香港目前疫情流行變異株相同，現行JN.1疫苗具交叉保護力，仍對預防重症有效，但須留意高風險族群重症及死亡發生風險，國內目前新冠疫苗與抗病毒藥物儲備量皆充足。
- 二、 防治宣導：教職員工生應加強自主防疫觀念，搭乘大眾運輸、至人潮擁擠室內場所佩戴口罩，勤洗手，符合疫苗接種資格可至學校特約醫療院所或鄰近衛生所接種新冠疫苗。如有咳嗽、流鼻水、鼻塞、喉嚨痛等呼吸道症狀但非重症風險對象，建議配戴口罩到基層診所就醫，由醫師評估是否需進行呼吸道傳染相關篩檢及進行後續診斷與治療。盡量在家休息，避免非必要外出，外出時記得佩戴口罩；具重症風險教職員工生，為感染新冠後可能導致併發症之高風險族群，如有疑似症狀建議先快篩，並儘速就醫，以利醫師及早診治並開立抗病毒藥物。（防疫12神器圖鑑請見附錄）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案由：擬訂定本校「校園結核病防治處理流程」(草案)、「校園麻疹、水痘防治處理流程」(草案)及「校園流感防治處理流程」(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14 年 3 月 10 日臺教綜(五)字第 1142100076C 號函辦理。
- 二、上開來函有關「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衛生輔導書面審查意見」項目 5 建議本校針對肺結核、流感、麻疹、水痘訂定應變措施或流程，以落實校園發生各類傳染病時之處置效能，爰訂定本校處理流程。
- 三、檢附本校「校園結核病防治處理流程」(草案)、「校園麻疹、水痘防治處理流程」(草案)及「校園流感防治處理流程」(草案)及教育部來函各 1 份。

辦法：經傳染病緊急應變防疫會議通過後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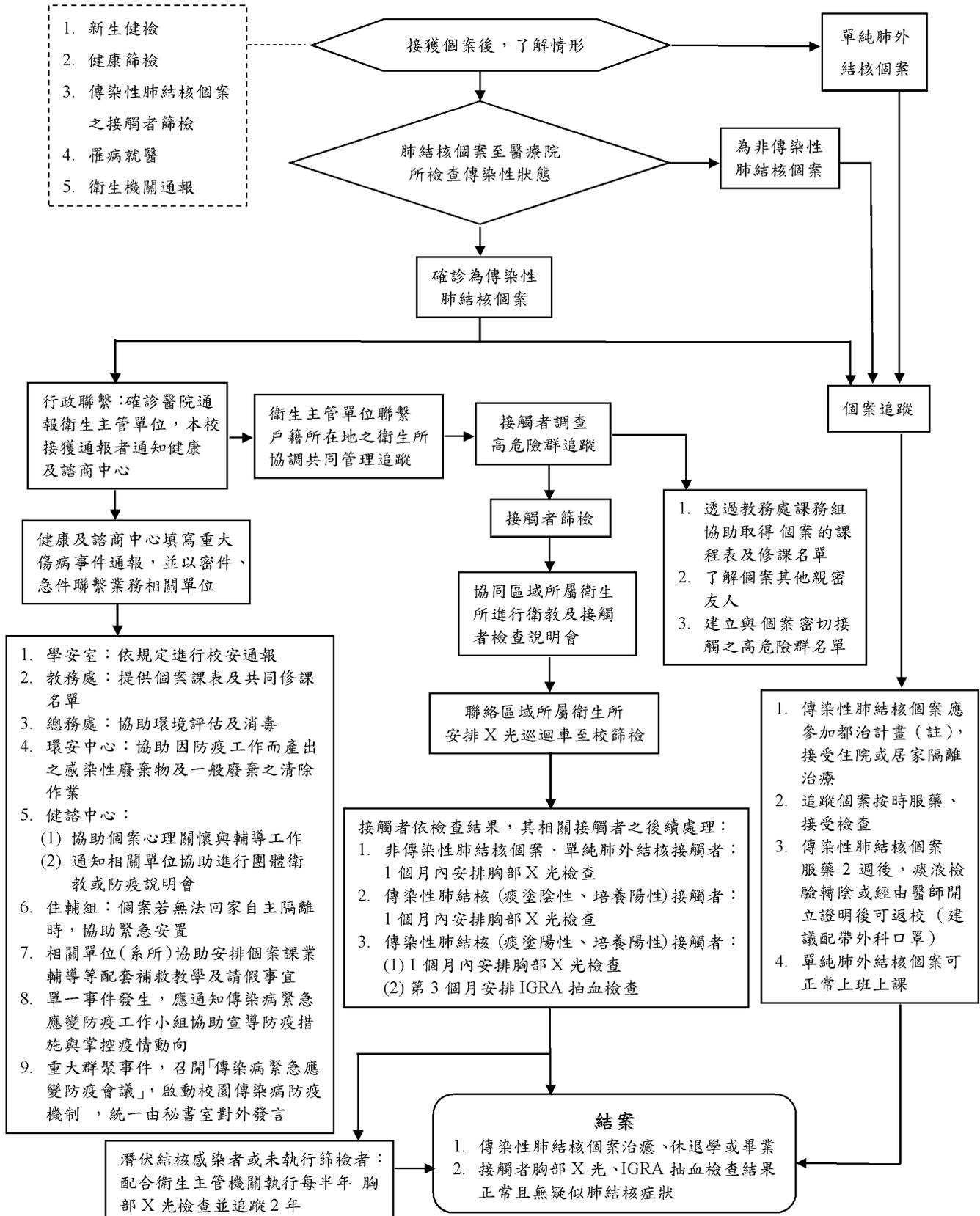
決議：修正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6 時)

國立中興大學校園結核病防治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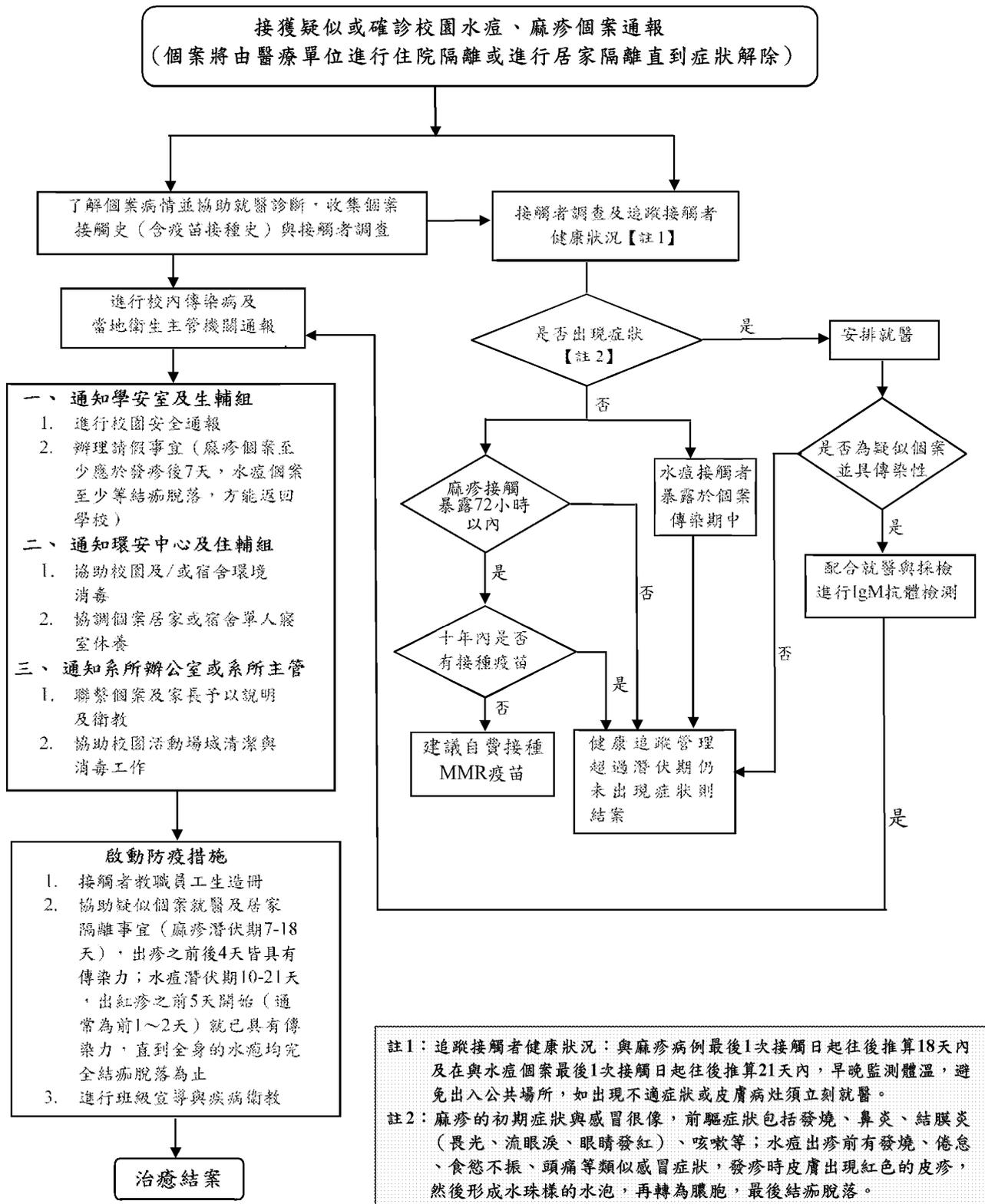
114年6月13日 114年傳染病緊急應變防疫會議第1次會議通過



註：都治計畫：DOTS (Directly Observed Treatment, Short Course) 音譯為「都治」，由健康照護人員或關懷員確保結核個案規則服下每一顆藥物，同時第3頁共8頁評估個案有無服藥、不適或副作用，協助個案如期治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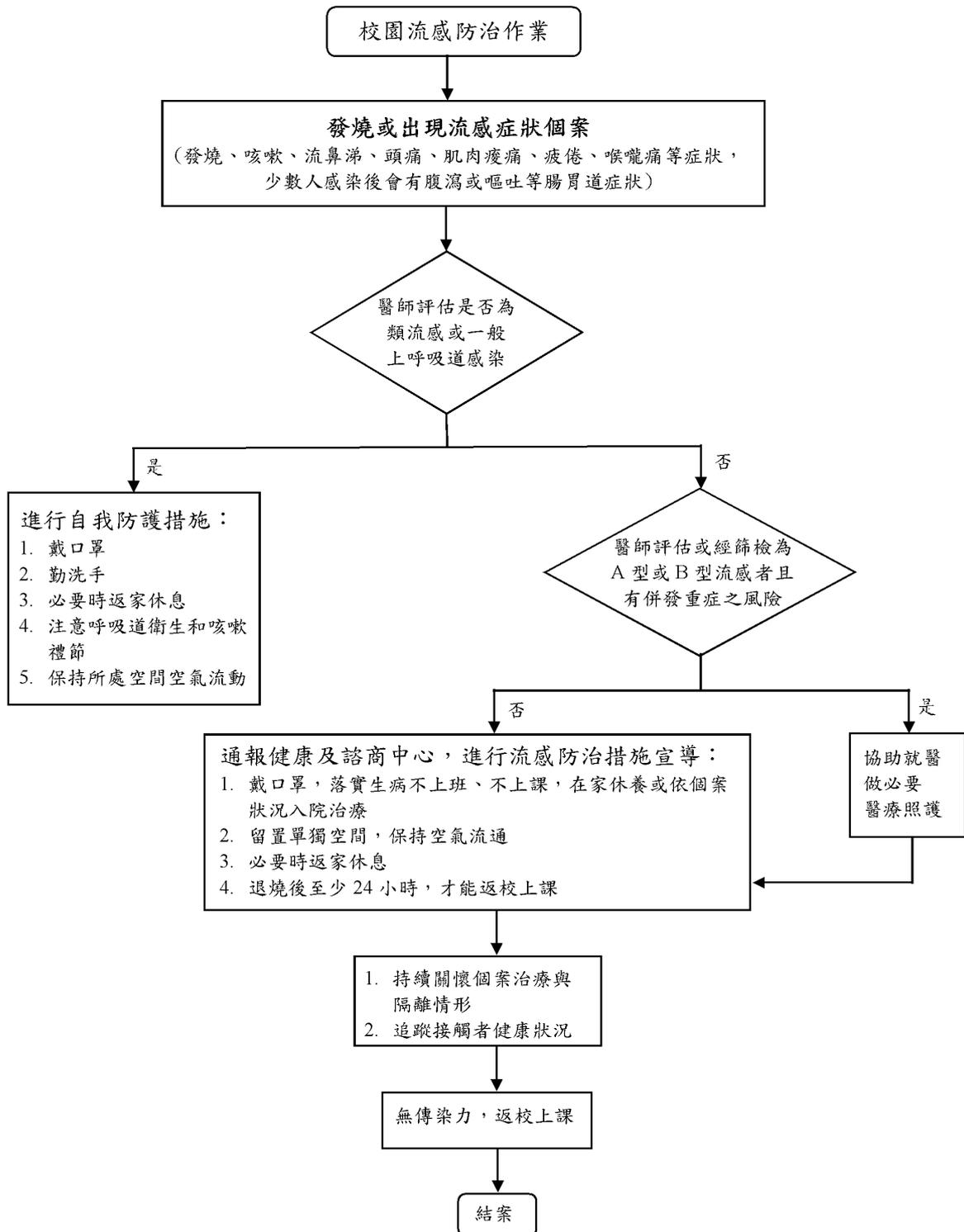
國立中興大學校園麻疹、水痘防治處理流程

114年6月13日 114年傳染病緊急應變防疫會議第1次會議通過



國立中興大學校園流感防治處理流程

114年6月13日 114年傳染病緊急應變防疫會議第1次會議通過



正本

學務處

教育部 函

檔 號：
保存年限：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林楚凡
電話：02-7736-6306
電子信箱：safili07@mail.moe.gov.tw

402202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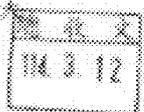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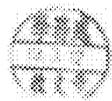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組(五)字第1142100076C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意見

主旨：貴校113年度大專校院學校衛生輔導書面審查結果評列為「通過」，請依審查意見辦理，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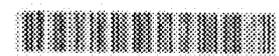
- 一、「學校衛生法」第27條規定，主管機關應對所屬學校辦理學校衛生工作評鑑，爰本部聘請專家學者審查貴校所提之113年學校衛生工作自評資料，並已完成審查。
- 二、檢送旨揭審查意見1份，請貴校納入學校衛生工作規劃，本部將於下一期之學校衛生輔導，追蹤貴校改善情形。

正本：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亞洲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輔英科技大學、國立臺南大學、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國立政治大學、銘傳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逢甲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長庚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靜宜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僑光科技大學、玄奘大學、臺北育立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中臺科技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為信學校財團法人為信醫學院、嶺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華梵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大葉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元智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中研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



符合本校「文書處理要點」第18條、35條規定，以紙本公文辦理。

國立中興大學



第1頁 共2頁

第6頁，共8頁

11400510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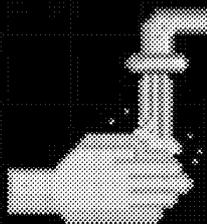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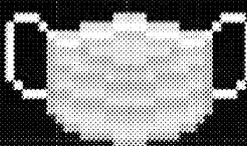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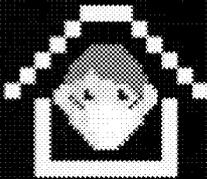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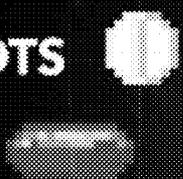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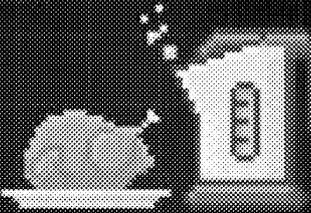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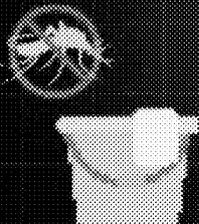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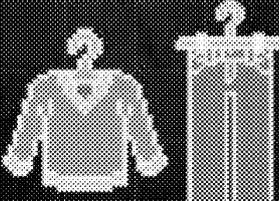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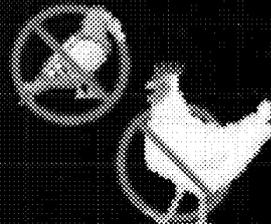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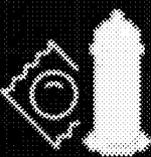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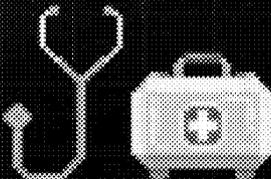
**教育部 113 年度大專校院學校衛生輔導
自評資料審查意見**

學校：國立中興大學

項目	審查意見
2-2.初任學校護理人員訓練	針對初任學校護理人員，已說明完成業務交接，以及接受教護訓練、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等課程；請安排學校業務相關訓練，並提供前述校內工作交接、訓練之佐證資料。
4-1.學生健康檢查資料之應用	有說明提供健康檢查報告表、異常複查通知單等紀錄；惟針對所述醫療諮詢或相關衛教宣導，以及重大與特殊疾病個案追蹤輔導工作，請呈現辦理情形與資料，並確保資料內容清楚可供辨識。
4-2.傷病資料統計分析及檢討	緊急傷病處理情形之登錄、統計分析、定期檢討等資料模糊；學校應依據統計結果，評估事故熱點、時段及發生原因，並提出對應之改善方案等。
5.傳染病防治辦法之訂定	已訂定「國立中興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實施辦法」及登革熱防治相關工作計畫等；請針對肺結核、流感、麻疹、水痘訂定應變措施或流程，以落實校園發生各類傳染病時之處置效能。
7.營養及健康飲食	針對所述餐飲業者製備飲食符合環境永續及健康飲食之做法，應提出健康餐設計、食材相關認證、產銷履歷或相關成果資料等作為佐證。

防疫12神器圖鑑

裝備總覽

<p>1 勤洗手</p> 	<p>2 咳嗽戴口罩</p> 	<p>3 生病待在家</p> 
<p>4 服藥兩週 結核不傳染</p> <p>DOTS</p> 	<p>5 吃熟食 煮沸水</p> 	<p>6 接種疫苗</p> 
<p>7 清除孳生源</p> 	<p>8 淺色長袖衣褲 防蟲蚊</p> 	<p>9 避免接觸禽鳥</p> 
<p>10 正確使用 保險套</p> 	<p>11 生病速就醫</p> 	<p>12 防疫專線</p>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TAIWAN CDC

疫情通報及關懷專線：1922 <http://www.cdc.gov.tw>